

**聖公會李福慶中學
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**

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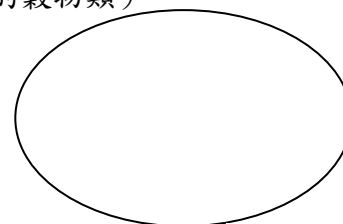
- 有意投標之午膳供應商均需將填妥的「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」（下稱「承諾書」）與所需投標文件一併遞交。未能符合此要求者將不獲考慮。
- 本「承諾書」將成為日後校方與午膳供應商所簽訂之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。合約一經簽署，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，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。

學校基本資料：

1. 服務對象：學生、老師和學校職員（本校開設 18 班，師生約共 500 人）。
2. 合約年期：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五日。供應商須按本校校曆，逢上課天供應學生午膳。每學年供應天數約 150 天。
3. 膳食供應模式：飯盒模式。
4. 午膳安排：中一至中三級學生須留校午膳，中四級或以上學生可出外午膳。

I. 「營養與份量的要求」：

1. 每日提供四款餐盒予學生選擇，並必須於每天早上新鮮烹調食物。
2. 每天提供的所有午膳餐款*均按衛生署《學生午膳營養指引》（2023 年修訂版）的要求製作。重點包括以下各點：
 - 2.1. 控制食物分配，提供不同的午膳分量予初中和高中學童，減少浪費
 - 2.2. 芡汁與穀物類食物分開供應
 - 2.3. 供應的穀物類、蔬菜類和肉類（或其代替品）佔飯盒的容量比例是 3：2：1（即最多是穀物類，其次是蔬菜，而肉類佔最少）
 - 2.4. 所有餐款均提供不少於一份蔬菜
 - 2.5. 只採用不經氫化的植物油烹調食物，並只使用最少分量
 - 2.6. 所有可見的動物脂肪（肥肉）及烹調所用的多餘油分在供應前會被去除
 - 2.7. 多選用天然食材、香草和香料來增加菜式味道
 - 2.8. 每天最少一個餐款提供含最少 10%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（適用於午膳供應商每天供應多於一款的穀物類）
 - 2.9. 每五個上課天計，最少兩個上課天提供含最少 10%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（適用於午膳供應商每天只供應一款的穀物類）



公司蓋印

2.10. 一星期不多於兩天供應以下類別的食物：

- 添加脂肪、油分的穀物類
- 脂肪比例較高的肉類及連皮禽肉
- 全脂奶品類
- 加工或醃製的肉類、蛋類及蔬菜類食品
- 高糖分、高鹽分或高脂肪醬汁或芡汁

2.11. 不供應油炸的食物

2.12. 不供應添加了動物脂肪或植物性飽和脂肪的食物及芡汁（或醬料）

2.13. 不供應添加了反式脂肪的食物

2.14. 不供應鹽分極高的食物

2.15. 不供應甜品

2.16. 不供應「少選為佳」的飲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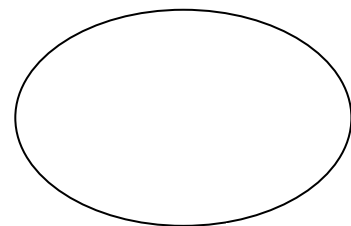
*即不只限「健康餐」、「營養餐」、「素食餐」或「有機餐」等

3. 所有午膳飯款份量均須按衛生署《學生午膳營養指引》（2023 年修訂版）。

4. 每個供膳天提供少量額外的五穀類（如白飯）和蔬菜，供個別學生的額外需要。

II. 「行政安排」：

1. 必須持有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簽發「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」有效牌照。
2. 如因食物不清潔導致學生用後不適，本校將保留即時或任何時間終止合約之權利，而無須對供應商作出任何補償。師生預繳之費用，合約供應商須無條件於終止合約起三十天內退回。
3. 如遇以下情況，本校將保留即時或任何時間終止合約之權利，而無須對合約供應商作出任何補償。師生訂餐預繳之費用，由合約供應商於終止合約起三十天內退回：
 - 3.1 若合約供應商提供的食物質素持續惡劣/份量不足，經校方警告後而仍未有任何改善；或
 - 3.2 合約供應商因牌照及責任承擔問題，未能在法律下承擔服務偏差或不誠實之一切責任。
4. 必須於指定日期前將已填妥的「午膳供應服務承諾書」正本、相關證明文件副本及所定飯盒價格交回本校。



公司蓋印

5. 學生訂購及付款方法：

- 5.1 每月由供應商負責收取及派發學生午膳訂購表格和款項。
- 5.2 接受以銀行入數、繳費靈、便利店繳費的供應商，須預先確定繳費方法；一切行政費用將由供應商自行支付。
- 5.3 當完成飯單統計後，須預備一式三份統計總表予本校：一份貼於各班壁報板；一份給予辦事處備份；一份給午膳負責老師（若能提供網上總表更佳，以便班主任掌握同學的訂飯情況）

6. 設有退飯／退款安排：

- 6.1 如因天氣或其他特殊情況而須暫停餐盒供應，所有受影響而取消的餐盒費用，供應商須於次月退回學生，作下次訂餐之用。
- 6.2 如學生因事或病請假，家長須於當日早上九時三十分前親自致電通知合約供應商取消餐盒。午膳費須於次月退回學生，作下次訂餐之用。最後一期或學生中途退學，則以現金退回學生。

7. 送餐安排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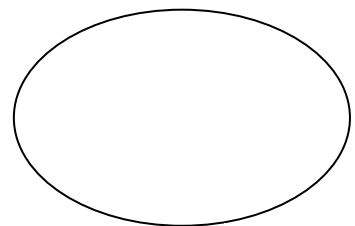
- 7.1 供應商需確保餐盒以專車及潔淨保溫箱於上午 11:30 前送抵學校。
- 7.2 餐盒須由專人於下午 12:15 前以保溫箱盛載，送抵中一至中三級課室外的指定位置。
- 7.3 供應商員工須負責餐後所有收集和清潔工作，當中包括提供垃圾膠袋，並確保每天將所有回收的餐盒及垃圾運離學校。

8. 員工安排：

- 8.1 每天須提供至少 2 名駐校員工負責供應餐盒之運作。
- 8.2 駐校員工應先填寫登記表送校方核准後始得到校工作，非核准人員（包括員工家屬）不得在校內逗留。
- 8.3 駐校員工必須注意個人的儀容，衣著和言行，若表現欠佳，供應商必須跟進情況尋求改善。員工更不得攜帶寵物進入校園範圍內，也不得在校內留宿、吸煙或煮食。
- 8.4 因應《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》經已實施，供應商應要求駐校的員工進行性行定罪紀錄查核的申請，以確保員工沒有性行定罪紀錄。
- 8.5 供應商須保證負責處理食物之員工，在入職前及每年定期作健康檢查，並接受衛生訓練，工作時須穿著整潔工作服。

9. 於供膳前一個月提交整月餐單予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。

10. 持有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。



公司蓋印

11. 供應商須自行投保足夠之產品責任保險，承擔責任及賠償，以保障校方餐盒消費者及供應商員工；倘有因供應商責任而產生之保險訴訟，校方概不負責。
12. 員工須請小心搬運保溫箱，避免受傷；不可在走廊拉動沒有轆的保溫箱，以免產生噪音，影響同學上課；同時，避免破壞地面；如有損壞，須賠償維修費。

III. 「環保減廢方案」：

1. ☐ 使用耐用度高及可重複使用的食物容器，或
☐ 使用可回收再造的食物容器，或
☐ 使用可降解物料製成的食物容器
2. 可提供可重複使用的餐具（不包括食物容器）。
3. 妥善安排回收及處理廚餘和可再造物料。
【於上列適當方格內加上「✓」，詳情請參閱《學校推行環保午膳指引》
(https://www.wastereduction.gov.hk/chi/schools/green_lunch.htm)】

「承諾聲明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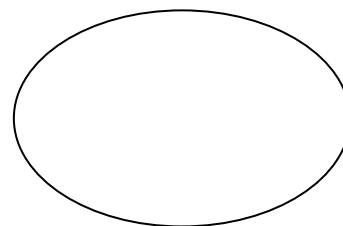
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聖公會李福慶中學委聘為學校午膳供應商，本「承諾書」內所載內容，將成為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，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。學校亦可依據「承諾書」監察本公司的服務。

公司名稱：_____

公司負責人姓名(請以正楷填寫)：_____（職銜：_____）

公司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

公司蓋印